

绿色的约定

□ 赵 梅

—

每年春天,沙漠小城市民勤都会因全国各地志愿者的奔赴,再次热闹起来,火热的场景里藏着我脑海深处的那个约定。

去年五月,初到民勤,源于五湖四海的志愿者前往民勤种树。车过乌鞘岭,绿意渐浓,连绵的祁连山顶皑皑的白雪,在阳光下发出动人的光芒。千百年来,雪山融水默默滋润着河西走廊的沙漠绿洲。

到民勤时,春季栽植已近尾声,仍有几十名志愿者在做收尾工作。他们来自全国各地——有刚毕业的大学生,有辞职的白领,有头发花白的退休教师。我在沙地中深一脚浅一脚地前行,向栽树的核心地段走去,风扯着身体,沙灌进鞋里,每一步都耗费着力气。

直到那些身影闯进眼眸,就如看到荒漠中的绿洲,没有什么触动可以替代。一个个弯着腰的人,在沙漠里浇水、扶苗,像一棵棵纤细的梭梭苗在风中摇摆。

想起农技人员曾说过,这细如竹签的梭梭苗,只要少量的水就能成活,三五年后,它的根系便能固住十平方米的沙子。就在那一刻,关于弱小和强大的画面被具象化了。

他们不远千里而来,各有各的故事,说不出崇高、伟大的言语,但响应“请到民勤种棵树”的邀约,源于他们心中都有一粒种子,有一个关于绿色的梦。也源于当地人与风沙搏斗带来的触动,正如他们所言:“真正走进沙漠,沙尘暴会彻底激活心底那个关于绿色的梦。”

收工的时候,他们在沙丘上合影。

返回基地时,他们三三两两结伴,风将他们交谈的声音吹得断断续续,我只

听到一句:“明年春天再见!”

相约春天,多么美好的约定。我知道,他们一定会来,就像梭梭知道春天在哪里扎根。

更让我动容的,是那些贴在基地的便利贴。不知姓甚名谁却笔迹滚烫:“和梭梭一起生长的倔强,愿我们种出春天!”“沙退绿进,我们一起行动!”“种一棵梭梭苗,守护一片绿洲,今日之责任,不在他人,而全在我少年。”

沙漠的风似乎柔和了许多,烈日也不再毒辣,因为那个约定在风里一遍一遍地回响。

二

再到民勤,已至隆冬。

雪后的沙漠,安静得像一个沉睡的人。从20世纪50年代起,民勤人民开始在沙漠边缘种植梭梭、沙枣等耐旱植物。就在2025年,一条总长逾380公里、总面积210万亩的环绿洲林带已完成锁边闭环,构筑起捍卫绿洲生态的立体防护体系。

70年,足以让一棵树苗长成参天大树,足以让呱呱坠地的婴儿走向白发苍苍的暮年,也足够三代人的青春在沙海里浮沉。这是一代又一代人坚持不懈的绿色接力。

没到过沙漠的人,对沙尘暴不会有深切的痛恶。民勤民间有句谚语:“沙上墙,驴上房”——沙丘离房子不过几十米,一场风沙就把墙埋了,驴顺着沙坡上了房。有老人告诉我,从前这里“一年一场风,从春刮到冬”。沙尘暴来的时候,遮天蔽日、天昏地暗。

在时光廊道,我第一次看见了沙障。用手指轻轻拨开沙面上的一层薄土,底下是一排排整齐的草方格。那些

稻草、麦草扎成的方格,像缝在伤口上的线,把流沙一针一针地缝住。

“秋冬季先开沟,把草铺进去,压实压平。到了春天,流沙固定住了,才开始造林。”一位林草局的治沙工程师指着沙丘上那些新栽的梭梭、沙拐枣说:“我们不是跟沙漠打架,是跟沙漠商量着过日子。”

他蹲下身,轻轻拨开一丛沙拐枣的根部。沙障下方,已经有薄薄的结皮层形成。“再过一两年,这里会长出更多的草,草落了籽,又能固住更多的沙。”

夕阳西下,那些草方格在沙地上投下长长的影子。稻草、麦草、树枝和尼龙网,看似普通,却像一道道缝合线,将破碎的沙地一点点缝合成绿色的屏障。而缝补这片土地的,是一双双沾满沙土的手,是“不让民勤成为第二个罗布泊”的赤诚。

风还在吹,沙被固定住了。

我想起工程师说的“商量”二字。人和沙漠之间,原来也可以有约定——不是征服,不是对抗,而是懂得。

你许下一个春天,他便还你一丝绿意。

三

民勤的约定,不止于此。

有一个画面总在脑海里挥之不去:春天的民勤,还有另一个约定。曾令龙跪在沙地里,双手刨开沙土。他的动作很轻,像在翻开一封等了很久的信。找到稍有裂缝的地方,先用双手刨开覆盖的沙土,再用铁锹深挖,挖得小心翼翼——因为这些长在沙漠里的肉苁蓉,是他倾注半生心血、用汗水换来的“金娃娃”。

这位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西北民族大学美术专业毕业的大学生,在外闯荡多年后,几经周折返乡承包沙地,种植肉苁蓉,开始了他与沙漠的一场约定。

兰州的白露,是黄河绵长的水汽,晨昏凝结,落在岸堤,草尖与城市的烟火里,清冽、温润,带着独属于初秋的风骨。

我是喝黄河水、依黄河岸长大的孩子。每至白露前后,兰州的清晨总笼着一层薄雾,袅袅娜娜浮在河面,似轻纱漫卷,似幽梦轻垂,像人间藏起的细碎心事,轻轻铺展在奔流不息的黄河之上。这雾气,是黄河的呼吸,是金城初秋最温柔的序曲。日出之前,它们贴着水面缓缓游走,慵懒柔软。待朝阳破云而出,薄雾便缓缓散去,了无痕迹。

年少时不识节气深意,只懵懂知晓,白露至,兰州的秋凉便真的落了地。最难忘的,是院子里母亲悠长的叮嘱:“白露了,别光着脚丫子乱跑!”

那时年少顽皮,不解这寻常节气里的规矩,总觉得赤脚踩泥土、踏青草最是自在。年岁渐长方才懂得,白露凝霜,晨露浸骨,秋日的露水早已褪去夏夜的温润,凉得透彻。原来,母亲一句朴素的叮嘱,从祖辈口耳相传,顺着黄河流水代代绵延,不是刻板的约束,而是烟火人间最质朴的守护,是刻在骨子里的生活智慧。

经年白露,我总爱清晨登临白塔山。山不巍峨,却足以俯瞰兰州城。滔滔黄河穿城而过,如一条绵长玉带,将一城烟火温柔拆分。立在山巅看晨景,最是治愈。晨露沾满山间野草,层层叠叠,在初升的最光里熠熠生辉,似散落的碎银,又似光阴滴落的泪滴。俯身轻触草尖,露珠顷刻碎裂,凉意浸透指尖。原来白露的露水,是时光的模样,澄澈纯粹,却转瞬即逝,看得见、摸得着,终究留不住。

山上,比城里更清寂,更有秋的深意。秋风掠过,草木悄然褪尽盛夏的浓绿,浅浅泛黄,不露萧瑟,只悄悄铺展初秋层次感。一山清露,一城烟火,一河奔流,让兰州的白露,既有西北的开阔坦荡,亦有烟火人间的温柔细碎。

多年前的这个时节,一个清晨,我在山间偶遇一位老者。他独坐青石之上,不赏草木,不观山色,只静静望着脚下奔流的黄河,默然不语。山间风轻,露重草青,良久,他轻声开口:“白露了,该收枣了。”

我循声望去,山下农家院的枣树早已缀满红果,串串红枣坠满枝头,热烈明艳,装点着微凉的秋日。老者说,年少时节,每逢白露,母亲便带着他打枣、晒枣。新鲜的红枣洗净晾晒,干透封存,便能暖一整个寒冬。后来母亲离去,岁月更迭,唯有院里的枣树岁岁如期,静待采收。

他望着黄河缓缓轻叹:“枣

白露至,不负秋光

□ 朱永明

树知时节,白露至,便不负秋光。可人总贪心,总以为岁月漫长,来日方长。”

寥寥数语,道尽节气深意,也道尽人间寻常遗憾。那一刻,立于山间,俯瞰一城秋光、大河流淌,我忽然读懂:白露从不是简单的时序更迭,而是岁月的温柔提醒;它提醒万物,秋实已至,当收敛、当藏则藏;它提醒世人,时光匆匆,韶华易逝,珍惜当下、不负流年;它更让我读懂,母亲那句岁岁回响的“别光脚”,从不是琐碎唠叨,而是藏在烟火里、融在岁月中的深沉爱意。

后来我远赴南方求学,辗转异乡,看过别处的白露秋色,才深知故乡节气的独一无二。南方的秋来得迟缓、去得温柔,草木常青,繁花未谢,少了初秋的清冽分明。纵然白露当日,依旧绿意盎然,全无秋质感。每至白露,我总会想起兰州,想起白塔山的草尖清露,想起山间老者的轻言细语,想起母亲岁岁不变的叮嘱,那是故乡刻在心底的印记。走遍千山万水,看过万般秋光,最念的,依旧是家乡的清欢安然。

今年白露,我重回兰州。白塔山依旧静默伫立,黄河水依旧滔滔东流,山河如故,秋光依旧,只是当年赤脚奔跑的少年,早已褪去稚气,历经岁月沉淀。我静坐山间,看露珠从草尖缓缓滑落,看黄河奔流向东,不舍昼夜。

杜甫诗云:“露从今夜白,月是故乡明。”世人皆叹故乡月色最明,于我而言,故乡最动人的,是河边的清露,是母亲的叮嘱,是黄河岸边岁岁不变的烟火。

山村里的甜

□ 梅金娟

山野风物,皆有熟期。杏子泛黄,柿子凝红,是果熟成熟的信号;而深山蜂箱里的蜜浆盈满巢脾,缓缓漫溢、欲淌未淌之时,便是山里的蜜糖,可以割了。

今夏山村的蜜糖如期成熟。恰逢张五哥家割蜜,特意邀我上山拍摄视频,为农家土蜜拓宽销路,让更多人尝到深山里的甜。

进山的路九曲回环,依山蜿蜒。车行至山顶,弃车步行,一条繁花簇拥的小路蜿蜒向前,草木葱茏,花香萦绕。行至院落门前,张五哥夫妇与帮忙的乡邻已穿戴好防蜂帽,有条不紊地忙着割蜜。一只大号塑料桶静立在院中,盛着澄澈金黄的新蜜。桶口架着圆形滤网,细细筛去剥落的蜂蜡碎渣。几只小蜜蜂落在蜡渣间,细细蠕动、辗转摸索,执着地找寻归巢的去路,笨拙又可爱。

张五哥俯身掀开蜂箱,小心提起一块巢脾,手持细软毛刷,轻轻拂去巢脾上密密麻麻的蜜蜂。温顺的蜂群缓缓散开,他将满载蜜浆的巢脾递到树荫下帮忙的丁大叔手中。丁大叔托着大铁盆,捏一柄细长刀具,小心翼翼削去巢脾表层凝结的蜂蜡。

五嫂在一旁轻声叮嘱:“别削得太干净,留一角蜜脾,给蜜蜂吃。”简单的话语,藏着山里人世代恪守的温柔与分寸,取之于自然,亦善待于生灵。

削去蜂蜡的巢脾,交到其他人手中摇蜜。巢脾稳稳固定在摇蜜机内,随着齿轮轻转、机身轻



七彩丹霞 [油 画] 范迪安

本版联系电话:
0931-8159106
投稿邮箱:
gbbaih@126.com

人生之秋

□ 许 锋

高兴姓张,发间也是霜雪间杂。他曾任兰州一家都市报的总编辑。那个年代,好像任何一家都市报都是“一纸风行”。我成为他的骨干作者,记不得发过多少文章。他退休后牵头编纂了几部大部头丛书,还出版了长篇小说《旷野望》。

身处小城的秋天,我们的话题先从青年时代说起。巧合的是,我们三人最先的职业生涯都是从工厂开始的。作为一线职工,要实现人生的逆袭谈何容易。但砥砺前行,必有收获。三个人都是勇于向命运挑战的人。

只是,杨老师微微叹了口气说,如今咱们都入秋了。

“人生入秋”,是一个“敏感”的话题。我虽还在工作岗位上,但偶尔也有“入秋”的感觉。他们则属于不折不扣的“入秋族”。我指的是年龄。但从他们身上,我没有看到秋天或深秋的萧瑟,更没有看到冬天的苍凉。仿佛正处于夏天,若一定要和“秋”挂钩,那也是禾谷熟了

的秋,万物揪敛的秋,是收获,也是收藏。

兴奋之时,他们将自己写的诗词给我,让我借助AI“赋能”,配曲,演唱。杨克勤的是《鸛鸣天·夏聚》:莫道华年已入秋,频生回味几曾休。眉间不碍添银缕,席上何妨罚点球。因往事,揽飞舟,幻成一句语声柔。纯情未改融山水,宜使童心永驻留。张振兴的是《金缕曲·马年贺岁》:又是春风路。甚今年、蹄声得得,踏云来也。检点囊囊诗筒瘦,多半沧桑旧句。只赢得、星星鬓缕。掷笔且将梅朵数,问枝头、可剩残冬绪?

香暗度,雪初住。平生惯被儒冠误。笑从来、唾壶击缺,玉觥频举。纵有千金裘在否?难买韶光暂驻。但醉里、休论今古。闻道天涯芳草绿,待明朝、策杖寻春去。烟霞侣,共谁语?

幽兰时序

□ 邵君洲

风过庭隅,枝叶筛落碎光,
砚台静默,暗香漫过书窗。
幽兰蛰伏于悠悠时序,
在泥土光阴里,暗敛锋芒。

沉寂不是无谓的等待,
深扎根系,积蓄向上的力量;
恰如少年伏案朝夕,
把求索藏进书页的悠长。

时序至,花苞破壤舒张,
花开无声,厚积终得绽放。
临花远望,淡淡清芳里,
看见少年熬过孤夜寒窗,
历经磨洗,风骨渐生锋芒。

以岁月沉淀为翼,
奔赴山海,奔赴远方。

我的老家兰州市榆中县,不止四季分明。距县城几公里有兴隆名山,山势雄伟,山岭逶迤,古木参天,便自然成为小城市温的“调节器”。冬日不见得比兰州冷,夏日却比兰州凉。近日,克勤、振兴两位友人驱车自兰州市区来,凉风习习,完全出乎他们的想象。

节气已入秋。入秋前,小城也会热几天。不过,白天热,尤其中午,有时需要吹风扇。晚上凉,盖薄被,睡眠好的人一觉到天亮。当秋老虎还在发威、甩尾巴时,榆中小城已完全被秋天俘虏。熟悉小城市特性的人都知道,家里是不需要安装空调的。

入秋后,小城基本再没热起来。当然,大中午的,你若一定要顶着日头在街上行走,那也是蛮“烤”人的。但早出、晚归,中午闲居家中的时段,穿短袖衫就凉了,胳膊上会起鸡皮疙瘩。两位友人在家中“打边炉”,把酒言欢,早知榆中如此舒服,当年不如在榆中买套房子退休养老。

说是友人,实则乃“师”。克勤姓杨,已退休多年。两鬓斑白,但精神矍铄。我在二十多岁时得遇他的赏识,连续在他负责的杂志几个栏目发稿,有时一期能发两篇。那个年代,好像任何一本杂志都“一纸风行”,年轻人都喜欢读。我的文章频繁亮相,着实让许多爱好文学的青年羡慕不已。杨老师退休后,好上了诗词创作。